尉氏县城区破损严重道路修整项目

第二标段结果公告

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尉氏县城区破损严重道路修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于 2026 年 11 月 02 日在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定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 2026 年 11 月 09 日在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中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尉氏县城区破损严重道路修整项目

1.2 项目编号：JSGCGK-2026-018

1.3 投资金额：8277367.29 元

1.4 建设地点：尉氏县

1.5 项目规模及内容：本次修整工程主要针对尉氏县城区内的福聚路、福园路、福甬路等路段破损道路，建设内容主要为：路面病害的处治、修补材料的采购与摊铺、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与安全保障，以及完工后的现场清理与验收等。

1.6 招标范围：

第二标段：本项目施工阶段及工程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服务；

1.7 计划工期：

第二标段：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1.8 质量标准：

第二标段：合格，施工监理质量标准须符合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二、标段划分情况：

2.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2 个标段

第二标段：尉氏县城区破损严重道路修整项目监理

2.2 投标人资格要求：

二标段：

2.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效的营业执照；

2.2.2 资质条件：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提供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的书面声明；

2.2.3 人员要求：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且无其他在建工程（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如有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开标后提供的不予认可。）；

2.2.4 社保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及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在本公司缴纳社会保险（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

2.2.5 财务要求：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提供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2.6 信誉要求：投标人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存在行贿行为的，做废标处理（提供查询截图）；

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需提供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网站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为准）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并附在投标文件中【查询时间：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信用进行复查，投标人文件获取之日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投标人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2.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2.2.8 本次招标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开标时间： 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评标时间： 2026 年 11 月 02 日 12 时 00 分

定标时间： 2026 年 11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蔡景萍、方栓英、谷海琴、孟玉平、张庆勇

定标委员会成员：付永磊 、李祎 、常幸 、王东东 、白红宇

五、核查情况

二标段：

核查内容：信用信息查询，受贿行贿查询，诚信记录不良行为情况，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履约能力，社保证明，实力，方案。

核查通过名单：1.河南天平工程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2.河南省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河南卓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河南敬之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7.河南林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楷睿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核查未通过名单及原因：无

六、中标人情况：

二标段：

中标人全称：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83089.48

投标工期：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投标质量：合格，施工监理质量标准须符合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刘中原

证书编号：4102570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提出投诉。

线上：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 0371-23859291)

线下：

1.招标人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名称：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尉氏县滨河西路 51 号

联 系 人：邵女士

联系电话：0371-22712690

2.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电话：0371-22712688，0371-27990065

八、发布媒介

本次结果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尉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尉氏县滨河西路 51 号

联 系 人：邵女士

联系电话：0371-22712690

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八大街交叉口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 层 2202 室

联系人：王梦楠、王继辉、耿亚君、闫信强

联系方式：0371-63383080，18595570906

监督部门：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2712688，0371-27990065